

泰加保險有限公司  
(已根據保險業條例委任經理)  
有關的士保險事宜常見問題

**經理接管**

問 1 德勤的角色是什麼？

答 1 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於 2022 年 1 月 7 日根據《保險業條例》（第 41 章）第 35(2)(b)條賦予的權力，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黎嘉恩先生和甘仲恒先生為泰加保險有限公司（「泰加保險」）共同及各別經理（「經理」），全面接管泰加保險的所有事務及資產，以維持市場穩定運作和保障保單持有人的利益。

（注意：「全面接管」泰加保險並不等於泰加保險「清盤」）

**有關於 2021 年 12 月 30 日、2022 年 1 月 3 日及 4 日向保單持有人發出的的士保險保單取消通知的一般問題**

問 2 收到泰加保險於 2021 年 12 月 30 日發出的的士保險保單取消通知，怎麼辦？

答 2 由於上述保單取消通知的 7 天通知期已於 2022 年 1 月 6 日屆滿，泰加保險將為保單持有人安排退保及有序地退還剩餘保費。請盡快親身、郵寄或透過保險代理將泰加保險保單的保險證書正本提供給我們，以便安排退還剩餘保費。

如保單持有人仍未找到保險公司承接其保險，可親身或透過保險代理聯絡泰加保險，泰加保險將為受影響並且有需要的保單持有人安排將其保單最多延長至 2022 年 2 月 5 日，讓保單持有人有更多時間更換承保公司。如有的士保單相關事宜，請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及下午 2 時至 5 時 30 分致電泰加保險客戶服務部（2926 2926）查詢。

同時，為協助該類保單持有人盡快將保險轉移至其他保險公司承保，以及簡化轉保流程，保監局將協助安排受影響的的士保單轉保。保單持有人可親自或透過保險代理提交 [附件一《於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受泰加影響的士保險保單資料收集表》](#) 至保監局（郵箱：[general@ia.org.hk](mailto:general@ia.org.hk)）。保監局會盡早通知保險代理/保單持有人安排結果。相關保險公司亦會直接聯絡保險代理/保單持有人，商議及安排承保方案，盡快為的士保單持有人提供保險保障。如對轉保事項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12 時 45 分及下午 1 時 45 分至下午 6 時致電保監局專線 (3899 9846) 查詢。

問 3 收到泰加保險於 2022 年 1 月 3 日及 4 日發出的的士保險保單取消通知，怎麼辦？

答 3 經理考慮到上述行動對保單持有人的潛在不利影響，為使保單持有人的保障不受中斷，泰加保險已撤銷有關保單取消通知，相關保單將繼續生效，直至保單按相關條款終止或到期。保單有效期內發生的索償將不受影響。

為減少對保單持有人造成的不便，我們樂意提供以下的彈性措施：

1. 如果已經安排其他保險公司的替代保險，但現在仍希望保留其泰加之保單：  
如保單持有人已將保險證書正本交回泰加保險，請聯繫泰加保險或保險代理取回。至於有關已安排的替代保險的退款安排，請直接聯絡相關保險公司。

2. 如果希望向其他保險公司投保：  
請盡快將泰加保險保單的保險證書正本及由新的保險公司提供的臨時保單副本親身/郵寄/透過保險代理提供給泰加保險，我們將為保單持有人安排退保及有序地退還剩餘保費。我們將由保單持有人獲得新的保險公司保險保障日期起，取消保單持有人泰加保險的保單。

請注意，撤銷保單取消通知旨在為客戶提供便利。在相關保單期滿後，泰加保險不一定可安排續保。若保單持有人的保單將於短期內到期，請盡快作出相應的保險安排。

問 4 **收到泰加保險於 2021 年 12 月 30 日發出的的士保險保單取消通知書，其後再次收到泰加保險於 2022 年 1 月 3 日或 4 日發出的的士保險保單取消通知書，怎麼辦？**

答 4 請以較後收到（即 2022 年 1 月 3 或 4 日）的泰加保險的保單取消通知書為準。後續保單安排請參見上文問題 3。

問 5 **收到泰加保險於 2022 年 1 月 3 日或 4 日發出的的士保險保單取消通知書，其後亦已找到其他保險公司承保，怎麼辦？**

答 5 保單持有人可親身或透過保險代理聯絡泰加保險，安排退保及退款事宜。就上述情況，泰加將酌情處理，待核實資料後，將以「比例保費」而非「短期保費」為基準，安排退還剩餘未到期保費。

其他非同類個案，泰加保險將根據相關保單標準條款處理。

### 一般問題

問 6 **保單持有人能否繼續向泰加保險提交索賠？**

答 6 可以。保單持有人仍可通過正常渠道向泰加保險提交索賠。

問 7 **尚未到期的保單是否仍然生效？**

答 7 尚未到期的保單將繼續生效，直至保單按相關條款終止或到期。

問 8 **我的的士保險保單即將期滿，泰加保險會否安排續保？**

答 8 目前，經理仍在了解泰加的經營及財務狀況。為保障客戶利益，泰加未能為於 2022 年 2 月至 6 月到期的的士保險安排續保。

為協助保單持有人盡快將保險轉移至其他保險公司承保，以及簡化轉保流程，保監局促請保單持有人親自或通過保險代理於的士保單期滿 7 個工作日日前（例子：的士保單於

2022年6月1日期滿，保單持有人/保險代理應於2022年5月23日前；的士保單於2022年6月19日期滿，保單持有人/保險代理應於2022年6月9日前）提交[附件二《2022年泰加保險的士保險到期保單資料收集表》](#)至保監局（郵箱：general@ia.org.hk）。

保監局會根據保單持有人/保險代理提供的資料，協助將受影響的的士保單直接安排至其他保險公司承保，並會盡早通知保單持有人/保險代理安排結果。相關保險公司亦會直接聯絡保單持有人/保險代理，商議及安排承保方案，盡快為的士保單持有人提供保險保障。如對轉保事項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8時45分至下午12時45分及下午1時45分至下午6時致電保監局專線（3899 9846）查詢。

如有的士保單相關事宜，請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9時至中午12時及下午2時至5時30分致電泰加保險客戶服務部（2926 2926）查詢。

泰加將適時公布有關於2022年7月或以後到期的的士保險續保安排，泰加保險不一定可安排續保。

問9 **泰加保險會否接受新的士保單？**

答9 經理目前仍在了解泰加的經營及財務狀況，在經理完成審查之前，泰加保險暫不接受新的士保險保單。

最後更新日期：2022年4月29日